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33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传真、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郭茂先生召集,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刘秀琴女士、LIEW XIAO TONG(刘晓彤)先生、陶伟先生、易伟先生属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34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下午14: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开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的规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5)。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35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2022年3月31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5元(含税);公司已于2022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7)。依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8元/股调整为4.55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88元/股调整为8.41元/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19年5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年5月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19年5月9日至2019年5月18日,公司在公司云之家ERP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计划对象的姓名、职务、股票期权数量予以公示。2019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再升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2019-051),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19年5月28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19-053)。

4、2019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19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为1976.90万份,激励对象170人,行权价格为人民币6.78元/份。

6、2020年5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决定注销上述人员股票期权合计406,702份;鉴于12名激励对象因2019年度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为B,决定注销上述人员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72,595份期权。本次注销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170名调整为166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976.90万份调整为1928.9703万份。公司监事会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0年5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公司监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32.75%,16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31.6961份,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0年6月5日至2021年6月3日。

8、2020年5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9年5月8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19年5月23日实施完毕。依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预留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8.48万份调整为297.024万份。公司监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0年5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0年5月22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授予39名激励对象287.5304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2019年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297.024万份,本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287.5304万份,剩余94,936份不再授予,作废处理。

10、2020年7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2020年5月14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公司已于2020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再升科技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0)。依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78元/股调整为6.68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2.18元/股调整为12.08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拟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308,124份,本次注销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166名调整为162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928.9703万份调整为1898.1579万份;公司拟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119,249份,本次注销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9名调整为35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87.5304万份调整为275.6055万份。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注销及行权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2021年6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2021年4月29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利润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公司已于2021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依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68元/股调整为6.63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2.08元/股调整为12.03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2021年7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2021年5月1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公司已于2021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2)。依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63元/股调整为6.48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2.03元/股调整为11.88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4、2021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4名激励对象所持共计438,048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监事会对注销已到期尚未行权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2022年3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决定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343,837份,本次注销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62名调整为152名;公司决定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483,807份,本次注销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5名调整为26名。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注销及行权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6、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2022年3月31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5元(含税);公司已于2022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7)。依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8元/股调整为4.55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88元/股调整为8.41元/股。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事由

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5元(含税);公司已于2022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7)。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一)调整方法

1、对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的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涉及派息,对应的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0÷(1+n)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2)派息

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二)调整情况

根据上述公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应调整为:

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前为6.48元/股,依据上述方法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P=(P0-V)/(1+n)=(6.48元/股-0.105元/股)/(1+0.4)=4.55元/股;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前为11.88元/股,依据上述方法调整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P=(P0-V)/(1+n)=(11.88元/股-0.105元/股)/(1+0.4)=8.41元/股。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系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所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此次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同意公司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8元/股调整为4.55元/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88元/股调整为8.41元/股。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系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所致,调整方法及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七、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19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相关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2019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相关事项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1、再升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再升科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再升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关于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2-006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3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无固定期限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1年4月26日起)。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暂时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19日,公司认购了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300.00	–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2年4月19日-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七日年化收益率2.64%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财务部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事前严格审核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安全保障能力、经营效益、资金运作能力并作出风险评估。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本次购买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理财产品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4月19日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管理费率	0.20%(年)
销售费(年化)	0.20%(年)
托管费率	0.03%(年)
认购、申购、赎回费率	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基金、同业存款、利率债等。同时,产品因为流动性需要可开展存单质押、债券正回购等融资业务。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为人民币2,300万元,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使用要求。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理财受托方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股票代码:601166)。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年8月22日	吕家进	2,077,419.0751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	福建省财政厅等	否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56,910,907.93	1,077,985,926.34
负债总额	317,951,550.54	439,791,903.15
净资产	638,959,357.39	638,194,023.19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8,934.74	37,944,852.45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3.23%,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2,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3.94%,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9月30日)净资产的比例为3.6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9月30日)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40%,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风险程度低,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管理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无。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ST华塑 公告编号:2022-037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收到控股股东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资管")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告知函》,获悉湖北资管之控股股东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集团")根据湖北省国资国企改革有关精神及《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改革方案》有关要求,其实际控制人由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国资委")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鉴于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湖北省国资委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变更已经完成。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影响。

二、变更具体情况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变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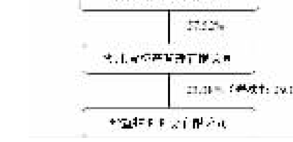

变更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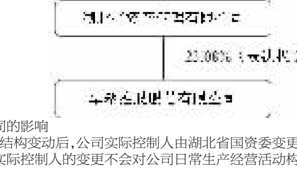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上层股权结构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湖北省国资委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湖北资管,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19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18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解旗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王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聘任王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2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四)会议决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18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0日,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捐赠事项概述

公司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作用,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韶关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100万元,专项用于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助力乡村振兴及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韶钢松山对外捐赠、赞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捐赠事项的主要内容

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系公司组团帮扶单位,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韶关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100万元,专项用于韶关市南雄市水口镇,助力乡村振兴及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括协助被帮扶乡镇重点围绕"三个阶段"目标要求、"五个提升"主要任务,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水平、乡村产业发展水平、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镇域公共服务能力和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等。

三、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扶贫捐赠事项是公司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意见的具体举措,是上市公司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直接体现,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符合国家战略决策及企业长远发展的要求。本次对外捐赠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的影响,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16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王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年4月20日,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2022年2月9日,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郭利荣女士因工作原因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高级副总裁(主持工作)李国权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王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相同,王燊先生简历附后。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王燊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符合任职要求,且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其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王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附:财务负责人王燊先生简历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附:财务负责人王燊先生简历

财务负责人王燊先生简历

王燊,男,1979年11月出生,全日制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韶钢财务部业务主办副主任科员、综合管理中心副经理、税务费用室室主任、资产管理室室主任、资产会计室室主任,韶钢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广东宝联迪国际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韶钢松山财务部部长。

王燊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王燊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王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燊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王燊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2-17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以公司的战略规划为引领,紧扣公司战略定位和愿景,秉持稳健的投资策略,以法律法规、行业政策、集团要求以及公司经营方针指导投资,集中资源确保重点领域的项目建设和战略性业务发展,持续推进公司在绿色低碳、装备水平及智慧制造等方面的能力提升。投资规模坚持"量入为出"的原则,项目实施坚持必要性、可行性和经济性原则,确保投资收益最大化,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合理控制投资节奏,积极稳妥的推进项目的实施。

一、投资计划汇总

2022年度全年计划安排基建技改项目170项(含尾款项目),投资总额286,918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装备措施	环保	节能	信息化	消防安全	配套分类	降本增效	其它(含零固)
项目数	170	44	52	12	21	8	18	8	7
投资额	286,918	91,276	68,426	91,029	7,448	12,750	4,867	3,422	7,700

二、装备措施类项目

2022年公司继续在产线装备改善、智能化水平提升、劳动效率提升等方面计划投资91,276万元,主要项目:

(一)续建类

7号高炉原地大修节能环保升级改造、炼铁厂五号六号烧结机原地大修升级改造、7号高炉大修智能化配套、7号高炉TRT及调压阀组升级改造、韶钢2号翻车机适应性提升改造、炼铁厂自动巡仓及隔网机器人辅助清理智能化改造、韶钢设备智能运维系统建设(二期)之炼铁厂高炉及焦化大型机组在线诊断系统、韶钢设备智能运维系统建设(二期)之炼钢厂关键工艺风机及UPS监测诊断系统、炼钢厂二工序转炉自动出钢技术改造等,预计在2022年完成改造投入使用。

(二)新开工类

炼铁厂焦炉熄焦车无人驾驶、炼铁厂8号高炉水渣行车智能化升级改造、新建4#600TPD双膛石灰窑及配套公辅系统工程、炼钢厂二工序氩站自动测温取样改造、炼钢厂4号板坯连铸机自动浇钢改造、炼钢厂8号连铸机自动浇钢改造、特轧厂板材自动化升级改造、特轧厂棒三线设备智能运维系统、高一工序一线一室集控改造、高二工序一线一室集控改造、三四空压远程自动操控改造、废钢天车智能化升级改造、检测中心铁矿熔融自动化检测等,项目计划在2022-2023年完成改造陆续投入使用。

三、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类项目

公司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围绕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节能环保任务目标要求,以"两手一入"为目标,持续开展"治气、治水、治固"以及全面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打造绿色低碳新韶钢。2022年公司在节能、环境治理、绿色发展等方面计划投资159,455万元,主要项目有:

(一)续建类

炼铁厂料场环保改造、露天煤场环保改造、1号2号焦炉出焦阵发性烟尘治理改造、6号高炉槽下筛分环保改造、高炉鼓风机节能技术改造、高效发电超低排放改造(二期)、钢渣二厂区域地下渗水收集、物流部铁包加盖技术改造等,项目计划2022-2023年改造完毕投入使用。

(二)新开工类

炼铁厂1号2号焦炉煤气管网系统优化改造、炼铁厂焦化油库VOCs治理改造、6#7#焦炉出焦阵发性烟尘治理改造、1#2#焦炉除尘系统改造、高炉煤气精脱硫、老焦化焦炭输送线环保改造、焦炉集气槽压力压力调节优化系统、焦炉炭化室压力控制系统、6号高炉重力除尘全密闭气力输灰系统环保改造、炼铁厂AⅡ类及B类环境除尘器达标排放改造、原料翻车机环保改造、棒一轧线除尘改造、棒一2轧线除尘改造、棒三轧线除尘改造,高一轧线除尘改造、高二轧线除尘改造、宽板轧线除尘改造、废一废二露天废钢堆放场所加棚改造、购买高效发电、除盐水站、化水站资产等,项目计划2022-2023年改造完毕投入使用。

四、信息化建设类项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提高公司信息化水平,以提升管理效率,助力公司数字化转型,公司在2022计划投资7,448万元,主要项目有:

(一)续建类

炼钢厂二工序自动炼钢模型改造、设备管理系统功能完善、韶钢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韶钢信息系统单点登录平台、韶钢松山基地信息化管控平台、韶钢协力信息管理系统等,项目计划2022年建成上线投用。

(二)新开工类

焙烧动态管控系统、智慧能源、原料全流程管控系统、全流程质量一贯管控系统、营销数字一体化管理平台以及韶钢液态金属生产运营管控系统等,计划2022-2023年实施完毕、上线投用。

五、消防安全类项目

安全关乎员工的生命,没有安全,就没有发展。公司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生命至上"的安全理念,因此为持续提升作业现场的安全本质化水平,2022年公司在消防安全方面计划投资12,750万元,主要项目有:

(一)续建类

炼钢厂液态熔融金属行车改造、煤气管网系统安全运行能力提升技术改造(二期)等,项目计划2022年改造完毕投入使用。

(二)新开工类

炼铁厂化产中心3号产线数字孪生、1号2号焦炉硫铵智能自动化包装码垛改造、铁水运输区域铁路信号升级改造、智慧消防改造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集控等,项目计划2022-2023年改造完毕投入使用

六、其它项目

主要是降本增效、质量改善、配套分类以及零固类项目,公司2022年度计划投资15,989万元,主要项目有:

(一)续建类

料场环保改造之7号高炉大修配套工程、炼铁厂6号高炉水渣库库区智能化升级改造、棒三线工艺装备升级改造、高二工序盘螺降合金改造、新建制氧机外围配套及管网优化、氢能产业园外围配套、能环部氧氮氩调压站远程自动操控改造等,预计2022年改造完毕投入使用。

(二)新开工类

特轧厂棒一成品剪切及包装质量改善,预计2022年改造完毕投入使用。

七、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在进行投资决策之前,会依据法律法规、行业政策、自身发展需求、集团管控要求、自身的资金状况以及融资的难易程度和成本情况,量力而行地确定合理的投资规模。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及有息负债规模保持在合理水平,同时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指标良好,资金相对充裕,支付能力强,且目前公司在各家行的授信额度充足,筹资能力强,可充分保障公司的投资资金支付需求。

2022年投资项目均符合国家在安全、节能环保、绿色低碳、智慧制造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的要求,符合《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指导目录(2014年试行)》以及《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项目负面清单(2019年版)》等有关规定。工程立项、招标、造价、施工、验收、后评估(后评价)等环节制度完备、流程规范,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明确。项目采用的技术成熟、稳定可靠,技术风险可控。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9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2日(星期五)至04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b@sitong.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15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4月29日下午 14:00-15: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9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邓建华

总经理:蔡镇通

独立董事:于团叶

财务总监:陈哲辉

董事会秘书:张平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4月29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2日(星期五)至04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b@sitong.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平

电话:0768-2972746

邮箱:zqswb@sitong.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21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下午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现场回答。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2年4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9)。

2022年4月20日下午14:00-15:00,公司董事长李延群先生,董事、总经理李瑞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刘维成先生,财务总监薛振菊女士及独立董事王世权先生等人员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就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并回答了投资者普遍关注的相关问题。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您好,请问公司2021年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的提问,报告期内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燃煤价格同比大幅上涨,火电企业发电、供热成本倒挂;二是全力以赴保障民生用电和供暖需求,在边际贡献为负的情况下机组应启尽启、应发尽发,履行央企社会责任。

问题2:根据电价政策,公司电价上调是否已经落实?

回答:感谢您的提问,根据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21)1439号文件,公司在2021年10月中旬以后所有市场电量电价均已上浮20%落实到位,今年将持续执行。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2-013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2021年4月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金额2,510.48万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46.18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164.3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时间	补助项目	金额	补助依据	计入科目
一、与资产相关					
1	2021/5	2018年省级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	常天财预(2021)292号	递延收益
2	2021/5	2020年重大项目基础设施配套奖励资金	46.179	常天财预(2021)286号	递延收益
合计	—	—	346.18	—	—
二、与收益相关					
1	2021/4	产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131	常天财预(2021)224号	营业外收入
2	2021/8	产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100	常天财预(2021)404号	营业外收入
3	2022/2	招商引资投资引导资金奖励	1,608		营业外收入
4	2021	其他小额补贴(单笔金额50万元以下)	325.30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合计	—	—	2,164.30	—	—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2021年收到的相关的政府补助,已全部计入2021年度损益,2022年收到的1608万元已计入2022年当期损益。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2-032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向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5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要求公司对2021年年报相关事项作出说明,并于2022年3月21日前完成《年报问询函》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

因疫情原因,公司自查、及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均受到影响,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申请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截止目前,问询函所涉部分事项仍需补充和完善,完成后公司将尽快报送问询函有关说明材料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为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2-040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00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收到反馈意见后,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逐项落实,并披露了对反馈意见的回复,具体回复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反馈意见回复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反馈意见回复的进一步审核,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部分问题的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修订后的《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反馈意见回复的进一步补充审核,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部分问题的反馈意见回复再次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修订后的《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